

证券代码：002678

证券简称：珠江钢琴

公告编号：2022-018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58,320,3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珠江钢琴	股票代码	0026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永恒	李丹娜	
办公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香山大道 38 号 1 号楼、厂房（自编号 3 号楼）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香山大道 38 号 1 号楼、厂房（自编号 3 号楼）	
传真	020-81503515	020-81503515	
电话	020-81514020	020-81514020	
电子信箱	lyh@prpiano.cn	ldn@prpiano.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间，珠江钢琴主要从事钢琴及数码乐器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以及艺术教育等文化产业。2021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红色工匠”党建品牌为引导，以“提质、增效、降耗”为工作重点，深化企业改革创新，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在低迷的经济环境中逆流而上、难中求稳、稳中求进，较好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三大主业板块实现高质量发展。先后荣获“2021-2022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2021中国轻工业乐器行业十强企业”第一名（2001年起保持至今）、“十三五”轻工行业科技创新先进集体等多个荣誉奖项。

（一）经营业绩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20亿元，同比上升15.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6亿元，同比上升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8亿元，同比上升16.94%。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50.21亿元，同比增长4.64%。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稳健，资产质量优良。

（二）钢琴业务

经过多年发展，珠江钢琴拥有恺撒堡、珠江、里特米勒、京珠等多个自主钢琴品牌，并与已收购的国际著名高端钢琴品牌Schimmel形成了在高、中、普各档次中均具较强国际竞争力的品牌体系。公司产品体系差异化进一步丰富，形成了结构完整、系列齐全、档次分明、款式多样的产品线，多个产品被科技部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公司在研究钢琴制造技术工艺上不断深化，加强自主创新，攻关核心零部件，为民族品牌钢琴核心零部件的品质飞跃提供有力的支撑，实现民族品牌的品质跨越。公司研发生产钢琴，建立了研发+生产+销售的钢琴业务经营模式和遍布全球的营销网络，其中国内形成以省会及地级城市为中心，向周边城市辐射的营销服务网络，全国拥有300多个直接经销商，1000余家销售网点；国际以亚洲、欧美为核心，形成销售服务网点200多个，营销和服务网络覆盖全球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根据中国乐器协会提供最新统计数据，公司钢琴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41.54%、全球市场占有率31.10%，产销规模稳居全球前列。

1、巩固钢琴龙头企业地位，实现稳步增长

钢琴板块全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8.06亿元，同比上升13.80%，持续巩固钢琴龙头企业地位。将“渠道下沉”作为2021年拓展国内钢琴市场的工作重心，抢占二、三、四线市场，新开设品牌专卖店96间，有效拓展纵向市场。持续发展“电商”策略，创新推出“春光万礼，let's购”线上线下联动促销活动、“6月团购”等促销方案，积极参与“618”、“双十一”等天猫、京东电商平台活动，线上销售钢琴产品比增27.56%。同时积极融入国内外市场双循环，依托国际资源和海外市场环境，推出新型号投入海外市场，公司境外销售同比增长32.26%，创近六年新高。

2、技术创新屡创佳绩，走向高端高质高新

2020年公司成功研制PR2.0弦槌技术并面向市场，打破高端定位钢琴弦槌主要来自国外企业生产这一局面，为民族品牌钢琴核心零部件的品质飞跃提供有力的支撑，实现民族品牌的品质跨越，公司将PR2.0高端弦槌广泛应用于恺撒堡、里特米勒等高端钢琴系列，应用率比增52.52%，打通钢琴高端零部件主要依赖外国厂商的供应链瓶颈，进一步增强公司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2021年公司持续大力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推进自主创新和战略合作双向驱动，累计投入研发经费9,721.8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4.81%，同比增长17.59%；开展新材料、新工艺的改进试验557项，完成新款钢琴设计任务58款；对50多个自动化、数控项目进行改造升级；参与制定行业标准8项；目前拥有技术专利279项，其中发明专利42项。集中专业科研力量，整合行业资源，加大钢琴涂料领域、木材领域的开发与应用，切实推进公司科技创新能力的提升和专业化、精细化管理。同时构建绿色“智”造模式，充分利用建筑物屋面、停车棚等建设光伏发电系统，园区用电1/4来自清洁能源，达到厂区光伏发电“自发自用、绿色低碳发展”效应；德国工厂安装太阳能面板，同比电费节约12%。注重对污染源的排放控制和污染物的有效处理，年度危废物处理费用下降约35%，成功实现废弃物减量化、循环利用化。

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传统钢琴市场的领导地位，秉持做强做优的理念，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应用，构建技术壁垒，对标世界一流，不断优化加工工艺，提升产品品质。

（三）数码乐器业务

艾茉森公司以创新促发展，加强科技创新，实现领先的自主创新能力。加大研发投入大幅度提高自主技术主板和自主键盘导入的比例，实现核心配件全面自制化和关键核心技术的自主可控，加快数码产品技术向专业、智能、时尚、体验、高端化发展，提升艾茉森公司核心竞争和盈利能力，努力打造AMASON（艾茉森）品牌在技术方面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成为专业数码钢琴的代名词。同时在生产、工艺等领域持续推动自主创新，实施智能化生产，整体产能提升25%；自主研发音乐教育系统，延伸拓展音乐教育事业。报告期内，艾茉森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792万元，同比上升25.34%。

未来，艾茉森公司将持续加强研发力度，扩大市场规模和占有率，引进关键性人才，加强技术储备，运用艾茉森新三板挂牌的资本化优势，将艾茉森数码钢琴打造成为珠江钢琴集团的另一核心业务、中国专业数码钢琴的代名词，努力构建发展态势良好的数码乐器生态圈。

（四）文化服务业务

1、文化创意产业业务：增城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自2019年3月全面投入使用以来，先后举办了如珠江 恺撒堡国际青少年钢琴大赛广东赛区决赛、珠江情·中国红合唱音乐会、中国音乐艺术教育发展论坛、《琴心向党》音乐党课、中国音乐家协会高校音乐联盟工作会议、“珠江 恺撒堡钢琴杯”广州市职工合唱大赛、《乐龄颂党恩》“珠江钢琴杯”首届羊城乐龄合唱节等超百场大型音乐文化活动、赛事及各项参观交流活动，以及精心打造“一中心，全基地”的红色音乐教育基地，成为展示珠江钢琴企业文化、各类音乐文化交流展示的窗口，助力广州市文化强市建设，满足人民对音乐艺术的需求，成为广州市的一大亮点和名片。

珠江钢琴创梦园于2021年4月19日正式开园，为粤港澳大湾区孵化培育文化创新和科技创新企业提供优质的载体和平台，着力提升粤港澳大湾区的文化产业技术创新能力，促进文化产业的数字化和智能化，推动广东省建设文化大省，并通过“意大利文化盒子”推动中意之间文化和经贸交流合作，引进“广州市文化艺术名家叶小钢工作室”落户珠江钢琴创梦园，聚集优质行业资源，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的音乐文化高端人才队伍建设培育和音乐文艺事业的发展。截止到2021年底，园区整体出租率超50%。未来，珠江钢琴创梦园与增城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一园一区”联动发展，以数字音乐文化产业为核心，音乐文化体验为引流手段，打造文化创新加数字科技创业孵化园，形成新兴产业集群的示范性文化科技创新生态园区。

未来，珠江钢琴创梦园与增城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一园一区”联动发展，以数字音乐文化产业为核心，音乐文化体验为引流手段，打造文化创新加数字科技创业孵化园，形成新兴产业集群的示范性文化科技创新生态园区。

2、艺术教育业务：集团全资子公司文教公司负责开展艺术教育业务，主要通过产业运营及资本运作方式推进艺术教育事业发展，逐步构建艺术教育课程开发及加盟管理平台、艺术教育直营平台、互联网艺术教育平台，形成从内容、渠道、互联网平台一体化教育体系。目前，开业运营的艺术教育直营实体店包括广州旗舰店、佛山旗舰店、广州荔湾区社区店、广州

天河区社区店等，主要开展艺术培训、考级、师资培训、赛事运营、夏令营、配套乐器销售等业务。截至2021年底，文教公司参股公司福建珠江埃诺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拓展珠江钢琴艺术教育加盟商708家，其中艺术教室328家，课程系列合作伙伴380家，覆盖32个省份。文化教育业务持续优化，成为服务高端文化艺术活动、展示品牌艺术文化形象的良好窗口。

未来，文教公司将建立先进的具备独立知识产权的教学方法和管理模式，构建音乐文化教育特色课程体系，积极推进与艺术教育培训同行的业务合作，致力打造成为全国知名的艺术教育综合服务品牌。

（五）影视传媒业务方面

控股子公司珠广传媒负责开展影视类业务。2021年，珠广传媒积极拓展音频产品制作与发行项目，持续跟进原有影视业务，确保投资稳妥回收，并根据行业的特点不断健全风险防御机制。

（六）钢琴后服务市场方面

控股子公司琴趣公司负责开展钢琴后服务市场业务。琴趣公司克服疫情对钢琴后服务市场的不利影响，以突破市场销售为核心，以提高售后服务工作为主要着力点，完善钢琴后服务市场经营模式，创新开拓二次收费调律服务，向回访客户免费赠送“乐理启蒙课”，在提升钢琴后服务质量的同时拓展了新业务，增加客户黏性。持续深入推进“乐器+教育+服务”新业态的战略目标，致力为钢琴教育相关从业人员及广大音乐爱好者打造一个开放式互联网数字化服务平台。2021年，琴趣公司营业额首次突破2,000万，实现扭亏为盈。

（七）关联乐器业务

公司于2021年创新推出“珠江提琴”、吉他等关联新产品，开发提琴产品12款、吉他产品33款；新增开拓voc检测业务、异地培训及鉴定等业务，有利于推动乐器板块产业链进一步延伸，拓展公司用户群体和市场业务，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八）类金融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参股广州珠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及国资产业基金等开展类金融业务。2021年围绕“盘活存量贷款，清收逾期贷款，降低经营风险”的经营任务，严格执行经营策略调整，停止新增贷款业务，加强逾期贷款清收，控制成本支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5,020,738,986.31	4,798,196,583.39	4.64%	4,470,698,04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44,566,316.52	3,524,122,521.58	3.42%	3,395,664,040.25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020,173,465.25	1,751,896,090.27	15.31%	2,053,455,95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070,099.94	170,622,294.24	9.05%	189,764,27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806,370.60	143,495,721.10	16.94%	155,759,09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63,305.43	547,878,507.49	-43.22%	204,033,005.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7.69%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3	7.69%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9%	4.94%	0.25%	5.7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8,808,832.97	490,217,246.12	528,468,197.66	442,679,18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522,436.02	46,972,765.36	49,186,227.53	26,388,67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60,487,231.75	44,324,615.32	45,087,591.05	17,906,932.48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17,009.69	-67,403,851.58	76,978,084.78	351,206,081.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67.40%	915,520,320				
广东省财政厅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9%	101,724,480				
广州新华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	63,414,633				
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	52,105,690				
陈梅金	境内自然人	0.35%	4,807,900				
辛成孟	境内自然人	0.35%	4,704,298				
严文华	境内自然人	0.33%	4,503,966				
杨平	境内自然人	0.33%	4,455,046				
陈金娇	境内自然人	0.30%	4,124,291				
林赛华	境外自然人	0.29%	3,947,7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因广州新华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新华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广州国寿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人。 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于2021年1月16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划转部分国有股权充实社保基金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6), 广州市国资委将其持有公司的10%国有股权(即101,724,48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7.49%)一次性划转给广东省财政厅以充实社保基金。2021年4月14日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021年4月17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1)。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二) 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5月13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15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1—2023年)》。

(三) 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披露《关于签订物业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5),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四) 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选举李建宁先生、肖巍先生、黄贤兴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陈骞先生、聂铁良先生、周延风女士、刘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4)、《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7)。

(五) 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选举唐和平先生、林建青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钞爱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4)、《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8)。

(六) 公司于2021年9月7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广州老字号振兴基金的议案》,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000万元参与投资设立老字号基金。具体内容可详见2021年8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广州老字号振兴基金的公告》(2021-050)。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老字号基金已于2022年2月11日完成了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基金备案手续, 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2月15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老字号振兴基金完成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1)。

(七) 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收到广州市国资委印发的《广州市国资委关于拟转让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穗国资函〔2021〕43号)。广州市国资委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51.00%股份以无偿划拨方式转至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将持有的公司16.40%股份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至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7)。

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情况暨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1), 广州市国资委与广州城投已签署《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 将其持有公司的51.00%股权(692,743,365股)无偿划转至广州城投。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9), 广州市国资委与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州产投”)已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将其持有公司的16.40%股权(222,776,955股)转至广州产投。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的。

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及协议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6)。广州城投收购公司股权案已履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申报相关程序。公司于3月12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已于2022年3月10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八) 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质保金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7日、2021年12月16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5)、《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8)。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建宁
2022年3月28日